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桂人社函〔2015〕542号

关于申报 2015 年赴区外招聘重点领域 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岗位信息的通知

区直各有关单位，各市、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用人单位：

2007 年以来，我区组织区内重点领域、重点产业、重点行业的企事业单位赴区外人才富集地区招募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取得了良好成效。今年，我区将继续组织有关企事业单位赴区外举办广西重点领域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招聘活动。为组织好此次招聘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15 年 10 月中下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二、线路安排

北京—重庆—武汉—厦门，每个城市招聘活动约 1 天，中转 1—2 天，4 个城市共约 10 天。

三、组织形式

本次招聘活动以广西名义统一组团、统一举办，各市人社部门和区直主管部门组织用人单位参会，用人单位可在4个招聘城市中自愿选择参加。

四、经费安排

（一）各招聘单位人员招聘期间所产生的差旅费、交通费、伙食费（招聘当天中餐免费）、本单位宣传资料印刷费等自理。

（二）招聘会的整体宣传、场地租用、设备租用、统一宣传资料印制等费用，由我厅统一支出。

五、招聘对象

招聘对象主要是急需紧缺岗位的博士、硕士、中级职称以上高层次人才，以及“985”高校的大学本科毕业生。

（一）企事业单位急需的高层次经营管理人才和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

（二）高新技术、支柱产业、重大工程、重点项目急需的创新创业型工程技术人员和经营管理人才；

（三）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的专业技术人才；

（四）金融、法律、国际贸易、城市建设、文化艺术等领域的高层次人才。

六、政策支持

根据自治区党委组织部、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自

治区编制办《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的通知》（桂人社发〔2011〕155号）要求，区直事业单位参加此次招聘会，招聘编制内人员，经我厅核准备案后，可简化公开招聘程序。市、县事业单位参加该招聘会，招聘编制内人员，可以按各市的相关规定，简化公开招聘程序，也可以参照区直事业单位招聘程序实施。

企业单位参加该招聘会，与符合条件的人员签订应聘意向的，可享受自治区及各市引进人才的相关优惠政策。

七、区直事业单位招聘编制内人员流程及要求

（一）关于招聘对象

区直事业单位通过参加此次招聘会，招聘编制内工作人员，招聘对象必须为“985”高校硕士以上毕业生，或者是由我厅认定的紧缺专业毕业生。

（二）关于编制及招聘计划

区直事业单位在参加招聘会前，须申请编制使用计划，制定招聘计划和方案并报我厅核准备案。需要招聘“985”高校硕士以上毕业生以外紧缺专业的，应在招聘方案中详述理由。区直事业单位应结合本单位历年招聘区外高层次人才的实际情况，合理确定招聘条件和岗位要求。在赴区外招聘期间，不得随意更改招聘条件和岗位要求。

（三）关于信息发布

区直事业单位的招聘信息经我厅核准备案后，须在广西人才

网或广西人事考试网上公布。

(四) 关于面试

1. 区直事业单位对招聘为编制内人员的毕业生必须进行面试。面试考官应 5 人以上, 且必须包含我厅选派的考官。

2. 面试过程原则上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面试工作面试规则(试行)》的要求进行。面试结果由在场的考官当场签字确认, 作为办理增人手续的依据。

3. 面试内容应严格保密。如发现有考前泄露相关信息的, 将取消该次招聘, 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五) 关于办理增人手续

区直事业单位应按照桂人社发〔2011〕155 号文件要求, 及时组织对进入相关环节的应聘人员的考核、体检和公示。对经过本次招聘会确定的拟聘人员, 顺利毕业并按期取得相应学历学位的, 由单位按规定办理增人手续。办理增人手续所需材料另行通知。

对未经上述程序招聘的人员, 将不予办理增人手续。

八、岗位申报

(一) 申报时间

2015 年 8 月 5 日—2014 年 9 月 28 日。

(二) 申报途径

登陆广西人才网中高级人才服务频道 <http://zgj.gxrc.com>, 按照提示注册账号, 并如实填写申报招聘信息。(去年参加过赴区

外招聘的单位，请在报名系统中填报去年的招聘岗位录用情况)

(三) 网上信息发布

我厅将对所有单位申报的信息(从8月份开始到招聘会结束当月底)免费在广西人才网上进行公布，并根据展位数，筛选适合的单位赴区外进行招聘(具体赴外招聘单位、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九、其他事项

(一) 请区直各有关单位、各市积极组织有高层次人才需求的企事业单位踊跃申报；除国有单位外，列入本地重点产业、重点领域的大中型民营企业如有用人需求均可申报参加；其他有意随团赴区外招聘人才的企事业单位可直接向我厅报名，经审核同意后随团参加。

(二) 赴区外招聘的具体时间、行程安排等事项，将在岗位信息收集完成后，于今年10月上旬发布。

(三) 为做好会务工作和编印岗位信息手册，请各单位及时汇总并按时报送用人单位的需求信息，信息汇编后将在广西人才网和招募地相关网站上进行发布。需求信息编印发布后将不能更改，请各单位认真核对后再申报。

本通知电子扫描件请直接从我厅门户网站(<http://www.gx.lss.gov.cn>)的“下载中心”或广西人才网中高级人才服务频道(<http://zgj.gxrc.com>)下载。

未尽事宜，请及时与我们联系。联系人及电话：

自治区人才服务办公室

蓝玉巧 0771—5531572 15977128886

赖晓明 0771—5582532 15678907894

黄慧玲 0771—5535375 18977141585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人力资源市场处

吴仁波 0771—5863939 13877162661

李岳峰 0771—5871393 18978843263

附件：1. 随团招聘工作人员信息表

2. 赴区外招聘信息表

(说明：附件内容只需要在报名系统上填写)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5年7月17日



抄送：自治区党委组织部、教育厅、国资委、北部湾办

随团招聘工作人员信息表

单位: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招募地点(划√选择)			
				重庆	北京	武汉	厦门

(单位)赴区外招聘信息表

单位类型：☐机关事业单位 ☐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外资企业 ☐其它

主管单位（或所属区域）：（注：无主管单位的填区直或者地市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单位情况简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网站		
岗位名称	岗位工作		专业要求	学历	数量	能力要求	待遇情况